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 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公司于2015年10月12日下发的《关于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已严格按照要求组织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乐程科技”）及有关中介机构对该反馈意见进行了审慎的讨论、分析与核查，对反馈意见中所有提到的意见逐项予以落实并进行了书面回复。涉及需要其他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的问题，已由各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专项审核意见或补充意见。涉及需要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修改或补充披露的部分，已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进行了修改和补充。本次回复已经拟挂牌公司审阅认可。

本次反馈意见回复中，采用了以下简称：

申请挂牌公司、公司、 本公司、乐程科技、股 份公司	指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	指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的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乐程文化、乐程有限	指	杭州乐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杭州乐航	指	杭州乐航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程航	指	深圳市程航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维漾	指	杭州维漾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云浩	指	杭州云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 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
客舱娱乐系统、IFE	指	In-flight Entertainment, 指在民航客机上为客舱内旅客提供电影、娱乐、游戏、通讯等功能的系统
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	指	客舱娱乐系统的一种, 硬件载体为便携式设备、以平板电脑为主
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	指	客舱娱乐系统的一种, 硬件载体固定于民航客机上, 包括椅背式与悬挂式两种形式
椅背式客舱娱乐系统	指	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的一种, 硬件载体为飞机座椅后背上的显示终端
悬挂式客舱娱乐系统	指	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的一种, 硬件载体为悬挂于飞机客舱内的显示终端
适航证	指	适航当局根据民用航空器产品和零件合格审定的规定对民用航空器颁发的证明该航空器处于安全可用状态的证件
适航取证、适航认证	指	航空器产品和零件符合适航标准、取得适航证的过程

现就反馈意见述及的问题按顺序向贵公司详细回复如下：

一、公司特殊问题

1、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问题。一方面公司存在大客户依赖，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份公司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0.7%、91.01%和95.45%；另一方面，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份的收入分别为1725.33万元、1860.34万元和272.92万元，公司2015年1-5月的收入下降幅度较大。（1）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合作模式，补充说明并披露该客户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2）请公司分析客户对象构成稳定性及未来变化趋势，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3）请主办券商综合客户依赖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及实施效果、公司的竞争优劣势、公司的订单获取情况等等事项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发表意见。

【回复】

一、公司报告期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合作模式、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及补充披露情况。

（一）尽调程序及事实依据

主办券商通过访谈客户主管营销工作的负责人、走访乐程科技前五大客户与前五大供应商、查阅乐程科技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协议等程序，并对公司营销、采购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公司总经理进行访谈。

（二）公司报告期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合作模式、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份公司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0.7%、91.01%和95.45%。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主要是

现阶段向乘客发放平板电脑、提供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服务的航空公司主要为国内大中型航空公司，数量较少，且其中大部分航空公司已成为公司的客户。

目前，全球最大的三个航空公司联盟为星空联盟、天合联盟和寰宇一家，航空联盟可提供全球的航空网络，加强航空公司在国际间的联系，并使跨国旅客在转机时更为方便。目前，国内航空公司中，加入星空联盟的包括中国国际航空和深圳航空，加入天合联盟的包括南方航空、东方航空和厦门航空。星空联盟和天合联盟对其内部成员制定了服务标准，并形成了一套星级评价机制，而是否为旅客提供客舱娱乐系统是联盟内星级评价机制的一项重要指标。因此，航空公司为提升服务质量，获取更高的星级，将会向旅客提供客舱娱乐系统。由于加入航空联盟的国内航空公司数量较少，且以大中型航空公司为主，故目前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随着加入航空联盟的国内航空公司的数量增加，公司的客户数量也会有所增加，客户集中度将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额达 10%的客户包括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航空广告有限公司、厦门航空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和 DigEcor, Inc。公司与该等大客户的主要合作情况如下：

（1）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的销售情况如下：2013 年销售收入为 580.4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3.64%；2014 年销售收入为 767.2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1.24%；2015 年 1-5 月销售收入为 129.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7.28%。

公司自成立起就专注于产品研发，2008 年公司的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方案日渐成熟，因此公司参加了大量的行业内展会、论坛、学习研讨会，逐步与国内很多航空公司客舱娱乐系统业务的部门取得联系。南航是国内最大的航空公司之一，2007 年正式加入天合联盟，伴随着 2008 年北京奥运会的举行，南航提升客舱娱乐服务的需求强烈，而本公司提供的方案成熟，实施周期快、成本低，完全符合南航的需求。南航经反复的对比与考察后，选定乐程科技作为其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的供应商，双方的合作就此建立并持续至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南航的合作模式为公司向南航销售第四代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终端及相应的零配件（主要包括充电更新一体柜、专用拖箱），以及提供第四代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的运营维护，同时进行便携式娱乐系统的内容集成服务。

公司采用的定价策略为成本加成定价法，向客户进行投标时，一般会综合考虑客舱娱乐系统的国际市场行业定价模式、客户的个性化需求、项目的运营成本、难易程度及实施周期等因素进行报价。报告期内，公司向南航销售的硬件（充电更新一体柜、拖箱、平板电脑）主要根据采购成本加一定的利润空间进行定价；系统运营维护按照每台每月进行收费；系统更新、内容集成服务根据每次更新的容量大小（单位：千兆）累进收费。

（2）深圳市航空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航空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航广告）系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航空）的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向深航广告的销售情况如下：2013年销售收入为533.7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0.94%；2014年销售收入为106.9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75%；2015年1-5月销售收入为69.6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5.51%。

公司在与南航等几家航空公司的合作都取得了成功，而航空业内公司数量较少，航空公司之间的联系较为紧密，因此公司逐步在行业内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同时也通过展会进一步拓展了客户资源。深圳航空的总部位于深圳，而本公司在深圳设有子公司，因此双方的沟通、联系较为方便，公司在多次拜访深航广告后建立联系，通过项目招投标正式建立合作关系。

深圳航空作为很有特色的地区性航空公司，对于客舱娱乐系统的要求更为个性化、更为注重项目的效益性。报告期内公司向深航广告销售的硬件主要为平板电脑及更新柜、电池等零配件，按照采购成本加一定利润进行定价。在软件与服务方面，公司为深航广告进行定制软件的开发，根据项目运营成本、开发难度及实施周期等因素进行报价，按照每个软件单独收费。

（3）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厦门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航）的销售情况如下：2013年销售收入为56.6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28%；2014年销售收入为203.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0.96%；2015年1-5月销售收入为12.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54%。

公司通过客舱娱乐系统行业展会展示公司开发的娱乐系统，在展会上与厦航相关业务的负责人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厦航对于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的需求，在会后通过主动拜访、多次交流后展开合作。

公司与厦航的合作模式为向其提供第四代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并提供后续的内容更新、软件升级服务。公司向厦航的定价政策、销售方式与南航一致。

（4）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空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上海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航）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2014年，其中来自于东航的销售收入为197.9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10.64%；来自于上航的销售收入为181.1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74%。

公司通过展会与东航建立联系并逐步发展为合作关系，而上航作为东航的全资子公司，其业务展开会向东航看齐，因此当公司与东航签订合同后，上航立即跟进，与本公司建立起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为东航提供第三代、第四代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及内容集成服务，为上航提供第二代、第四代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及内容集成服务。公司对东航、上航的定价政策、销售方式参考南航的模式。

（5）DigEcor, Inc

报告期内，公司向DigEcor, Inc的销售情况如下：2013年销售收入为330.6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9.16%；2014年销售收入为342.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8.43%；2015年1-5月销售收入为33.4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2.26%。2013年以前，公司通过浙江正联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向DigEcor, Inc出口；报告期初，公司取得进出口经营权后，由公司自己负责向DigEcor, Inc的出口业务。

DigEcor, Inc 是国际知名的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提供商, 全球市场份额为行业第一。乐程科技于 2009 年 4 月参加德国汉堡国际飞机内饰展览会, 展示了乐程自主研发的第二代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DigEcor, Inc 对乐程科技的产品产生强烈的兴趣, 双方在展会上初步建立起联系。此后, 乐程科技与 DigEcor, Inc 各自到对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经过几个月磋商后, 双方于当年正式建立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 公司向 DigEcor, Inc 销售第二代、第三代便携式娱乐系统, 并进行软硬件的维护工作。由于 DigEcor, Inc 对于软硬件的质量要求较高, 公司需要为其进行定制, 因此公司对于向 DigEcor, Inc 销售的软硬件价格在国内客户的基础上有一定比例的增加。

(三) 补充披露情况

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合作模式、客户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等信息,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业务其他相关情况”之“(一) 销售情况”之“3、报告期内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中进行补充披露。

二、公司客户对象构成稳定性、未来变化趋势及公司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分析及分析结论

(一) 公司履行的调查程序

公司主要通过复核自身产品特性、总结自身客户的需求、归纳自身产品的特征与自身产品与客户需求的契合度等方法分析客户对象构成的稳定性及变化趋势。

(二) 分析过程

1、客户对象构成稳定性分析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开发的公司, 在该航空细分行业内处于主导地位, 公司的国内客户包括南航、国航、东航、深航、厦航等大中型航

航空公司，国外客户为专业的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提供商 DigEcor, Inc。凭借专业的研发能力与良好的服务，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建立了长久的合作关系，因此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由于航空娱乐系统的垄断性，一般采用本公司产品的航空公司都不会再考虑其他供应商的产品。因而，公司与航空公司建立的良好关系将会保证客户的稳定性。

目前，加入国际航空公司联盟的国内航空公司包括南方航空、中国国际航空、东方航空、深圳航空、厦门航空，这些客户均已经成为本公司的主要客户。由于航空公司联盟对其内部成员制定了服务标准，并形成了一套星级评价机制，而是否为旅客提供客舱娱乐系统是联盟内星级评价机制的一项重要指标。联盟内的航空公司为提升服务质量，获取更高的星级，都将会向旅客提供客舱娱乐系统。

而国内从事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开发的公司只有乐程科技与喜乐航两家，喜乐航为海航集团旗下公司，由于航空公司之间竞争关系的存在，国内其他航空公司选用喜乐航的产品可能性较低，因此乐程科技将会成为加入航空联盟的国内航空公司的主要选择，客户的稳定性能够得到保证。

2、客户对象未来变化趋势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份公司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0.7%、91.01%和95.45%，前五名客户占比均在90%以上，其原因主要是现阶段向乘客发放平板电脑、提供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服务的航空公司主要为国内大中型航空公司，数量较少。小型航空公司由于未加入国际航空联盟，出于节约成本的考虑，目前尚未向乘客提供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

公司已经与国内大部分中小型航空公司都建立了联系，但多数航空公司由于成本限制，项目进展较为缓慢。目前，公司正进一步加强与中小型航空公司的沟通交流，力争逐步拓展公司的客户数量。未来，为参与全球化竞争的需要、提高自身服务竞争力、降低服务成本，国内更多的航空公司将会选择加入全球航空联盟，从而成为公司的潜在客户。

此外，公司已经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上海航空测控技术研究所签订了关于C919大飞机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研发的协议，公司正研发适用于C919大飞

机的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在 C919 正式投产后将为公司拓展客户群体。

综上，公司未来的客户对象仍将以现有的大中型航空公司为主，但将逐步拓展中小型航空公司客户。

3、符合公司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的分析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航空公司，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发布的《2014 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14 年底，我国共有运输航空公司 51 家，整体数量并不多。而其中，有意愿与能力提供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的航空公司主要为加入国际航空联盟的公司，数量则更为稀少，而这些航空公司大部分已成为本公司的客户。因此，公司客户对象较少，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符合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

（三）调查结论

公司及主办券商认为，乐程科技的客户的稳定性能够得到保证，公司未来的客户对象仍将以现有的大中型航空公司为主，但将逐步拓展中小型航空公司客户，同时，公司客户对象较少，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符合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

三、主办券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核查意见。

（一）主办券商履行的调查程序

主办券商主要通过对公司业务人员的访谈、对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实地走访、对公司销售合同及订单进行复核等程序评估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主办券商就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1、客户依赖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份公司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7%、91.01%和 95.45%。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主要是现阶段有能力和意愿向乘客发放平板电脑、提供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服务的航

航空公司数量较少，主要为国内大中型航空公司，其中大部分航空公司已成为公司的客户。作为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这一细分行业的先行者，公司已经与国内主要的航空公司都建立起了广泛的合作关系，长期以来合作较为顺畅。

国内从事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开发的公司只有乐程科技与喜乐航两家，喜乐航为海航集团旗下公司，由于航空公司之间竞争关系的存在，国内其他航空公司选用喜乐航的产品可能性较低，因此乐程科技将会成为国内航空公司的主要选择。而对于加入全球航空联盟的航空公司来说，提供客舱娱乐系统是其提高服务质量、获得更高星级评价的必要选择，因此客户的稳定性能够得到保证。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现实情况符合公司所在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客户依赖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较小。

2、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及实施效果

为应对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现有行业规模较小的风险，公司制定并执行了以下的措施：

第一、进一步加强与中小型航空公司的沟通交流，力争逐步拓展公司的客户数量；

第二、公司目前正在维护的平板电脑数量近 2 万台，公司正利用这 2 万台平板电脑形成的平台效应，逐步拓展电子商务、广告等增值服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三、公司凭借成立以来积累的适航取证经验与优秀的研发能力，将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的研发作为未来的重点，待 C919 大飞机项目正式投产后形成新的赢利点。

截至本反馈回复意见签署日，公司已经与厦门航空签订了飞机客舱平板上的广告代理协议，由公司负责运营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的广告增值服务；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上海航空测控技术研究所签订了关于 C919 大飞机固定式客舱娱乐系统研发的协议，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上海航空测控技术研究所将逐步向公司提供研发补贴。公司为应对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现有行业规模较小的风险制定的风险管理措施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3、公司的竞争优劣势

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之中，具备如下竞争优势：

第一、行业准入壁垒高，公司具备先发优势。公司是国内客舱娱乐系统行业的先行者，特别是在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这一细分行业内，公司是主导企业。由于客舱娱乐系统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准入壁垒，进入客舱娱乐系统行业需要长期的技术积累并通过严格的适航认证工作。能否通过适航取证，通过适航取证周期的长短是影响公司发展的关键要素，而公司自成立以来积累的经验使得公司具备很大的先发优势，潜在竞争者要进入这一行业将面临着很高的准入壁垒，短期内难以与公司竞争。

第二、与国内航空公司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作为业内的先行者，公司已经与国内主要的航空公司都建立了合作关系，大部分为乘客提供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服务的航空公司基本上都使用了本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由于航空娱乐系统的垄断性，一般采用本公司产品的航空公司都不会再考虑其他供应商的产品。因而，公司与航空公司建立的良好关系对于其他潜在竞争者来说是阻碍其进入本行业的屏障。

第三、全产业链的布局与整合。公司的业务涉足航空娱乐系统的全产业链，涵盖航空娱乐通信系统的软件与硬件开发、适航取证工作、内容制作、版权购买、广告与电子商务等，具备全产业链布局的优势，有助于在未来实现航空娱乐系统的闭环，提供增值服务，形成一个高效的商业生态系统。

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规模较小。虽然在国内便携式航空娱乐系统这一细分行业内占据主导地位，但与国外的大型企业如松下航电和法国泰雷兹相比，公司的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缺乏国外市场的销售渠道，很难在海外市场上与国际巨头进行竞争。

4、公司 2015 年 1-5 月业绩下滑原因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份的收入分别为 1725.33 万元、1860.34 万元和 272.92 万元。2015 年 1-5 月收入下滑明显，主要源于两方面的原因：

第一、公司正在进行战略业务转型，较少进行硬件销售，主打软件产品。公

公司成立自 2007 年，成立之时以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为主要产品。当时市场上尚无平板电脑，因此公司自己研发软硬件，向客户进行打包销售。但随着市场上平板电脑的盛行、规格与性能的不断提高，公司开始采购市场上的平板电脑后灌装自主研发的系统后进行销售。但对外采购的平板电脑价格透明，利润率低，因此公司逐步放弃自主采购平板电脑，而由航空公司负责采购后由乐程科技负责灌装系统、安装软件。乐程正逐步从兼营客舱娱乐系统软硬件的公司转型为主营软件与服务的公司。2015 年 1-5 月，公司未销售平板电脑，因此收入有所下滑。

第二、公司业务存在季节性波动，收入主要来自下半年。公司客户主要是各大航空公司，按照行业惯例，航空公司一般在每年的下半年集中进行采购，因此公司的收入主要在下半年产生，上半年公司的主要收入主要为常规的系统升级、内容更新服务。

5、公司的在手订单情况

公司的经营具有季节波动性，上半年的收入主要来自于系统升级、内容更新服务，公司的主要收入产生于下半年，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公司在报告期后正在开展的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对方	金额（万元）	项目进展
1	便携式娱乐系统	厦门航空	260	项目开发中
2	便携式娱乐系统内容集成	南方航空	180	准备投标
3	C919 椅背式娱乐系统研发项目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上海航空测控技术研究所	175	项目研发中
4	客舱 WIFI 系统软件开发项目	深圳航空	110	项目开发中
5	东航餐车管理系统	东方航空	300	准备投标
6	便携式娱乐系统终端广告代理合同	厦门航空	-	项目开展中
7	合计		1025	-

其中，关于上表列示的南方航空“便携式娱乐系统内容集成”项目和东方航空“东航餐车管理系统”项目，南方航空、东方航空与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且公司在该类系统研发中拥有较为成熟的经验，预计公司中标的机会较大。

从上表可知，公司的在手订单充足，2015 年 1-5 月收入下滑的原因主要在于

季节性波动与公司主动的业务转型,2015年全年的盈利情况预计与2014年相似,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 主办券商调查结论及意见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现实情况符合公司所在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较小。公司为应对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现有行业规模较小的风险制定的风险管理措施已经取得一定的成效。在便携式客舱娱乐系统细分行业内具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在手订单充足,2015年1-5月的经营亏损系季节性波动和公司主动转型所致。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的大客户依赖符合行业特征,2015年1-5月的亏损源于季节性波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请公司按照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补充披露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的职业履历的具体情况及其对应的期间。

【回复】

公司已按照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补充披露了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的职业履历的具体情况及其对应的期间。具体补充披露情况如下所示。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三)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杨良海,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年1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上海亿唐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1年8月至2013年1月,担任杭州彩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4月至2014年7月,担任杭州搜视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担任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一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良海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四)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吴斌珍，女，1977年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7年从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分校博士毕业后回国至今，担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职务，现为副教授。吴斌珍女士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五)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邓小明，男，1976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年5月至2007年5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7年8月至今担任乐程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邓小明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马巍巍，男，1974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1999年5月，担任深圳赛格日立显示器有限公司质保部技术员。1999年6月至2000年12月，担任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部程序员。2001年1月至2002年12月，历任凌力软件（深圳）有限公司软件部程序员、部门经理。2003年1月至2007年12月，历任新加坡 SociusPte Ltd 公司软件部程序员、系统分析员、技术经理。2008年5月至2012年1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监事；201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马巍巍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杨良锦先生 董事

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12月至2006年5月，担任杭州彩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12月，担任浙江品购国际有限公司运营部总监。2008年8月至今，担任杭州彩程网

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担任杭州禅心阁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杨良锦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金灵敏女士

监事会主席

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4年2月，担任富春山居国际高尔夫俱乐部高级客户关系文员。2004年3月至2004年6月，担任杭州花港海航度假酒店大堂副理。2004年7月至2006年2月，担任富春山居国际高尔夫俱乐部客户关系主管。2006年3月至2006年8月，担任北京北湖国际高尔夫俱乐部会员部副经理。2006年11月至2007年12月，担任浙江大学快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知识资源部助理。2007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行政部总监。金灵敏女士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杨昌壮先生

监事

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1年3月，担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工程研究所系统工程师。2001年3月至2002年5月，担任浙大网新宇通网络通讯有限公司研发部流媒体工程师。2002年5月至2002年9月，担任上海美商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研发部WEB工程师。2002年9月至2006年10月，担任杭州彩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6年11月至2008年6月，担任浙江浩影网络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8年6月至今任职于杭州搜视网络有限公司，其中2008年6月至2014年7月担任研发部首席技术官，2014年7月至今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昌壮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宋玉娟女士

监事

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6月至2007年8月，担任杭州彩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媒介部数据分析员。2007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综合部经理。宋玉娟女士现任公司监事，任期3年，至2018年7月。

陈淑虹女士

财务总监

女，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7年11月至2010年11月，担任杭州彩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担任杭州搜视网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4年1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其中2014年1月至2015年7月担任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业务与技术”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 员工情况”之“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陈平宇先生

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年8月至2003年11月，担任博立码杰（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04年10月，担任深圳市卓为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09年3月，担任深圳市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09年11月，担任深圳市晶泰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9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软件开发部经理。

杨治学先生

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4月，担任重庆川仪控制仪表分公司研究所技术员，2007年5月至2009年11月，担任深圳英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部硬件工程师，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硬件开发部经理。

杨海军先生

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恩斯迈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技术支持部工程师。2015年1月至2009年3月，担任研祥智能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工程师。2009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生产部经理。

3、请公司补充披露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所需信息的来源、采集过程、主要用途。请主办券商及律师结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公司采集相关信息、公开相关信息并利用相关信息营利的行为是否合法合规、是否侵犯他人权益、是否会导致法律纠纷或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其他不利影响、公司是否有应对措施，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所需信息的来源、采集过程、主要用途及补充披露情况

（一）主办券商履行的调查程序

主办券商主要通过访谈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及公司管理层、复核公司与主要产品内容提供商签订的内容提供协议、查看公司向内容供应商的支付记录等方式进行上述调查。

（二）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所需信息的来源、采集过程、主要用途

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及系统内运行的软件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与客舱娱乐系统相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权属争议。

公司的客舱娱乐系统会根据航空公司的需求设计访问界面，提供的访问模块主要包括视频（电影、短片等）、音乐、电子书（电子报刊、杂志、小说等）和游戏等。公司并不会主动在客舱娱乐系统内提供视频、音乐、电子书、游戏等内容，而是由航空公司向版权方自行采购版权或者委托本公司采购版权，再由本公司负责编码并集成到公司开发的客舱娱乐系统之中。公司向乘客提供的内容有如

下两种来源：

第一、由航空公司直接提供内容。航空公司需要在客舱娱乐系统提供电影、短片、音乐、电子书等资料时，向版权方获取上述版权后提供给乐程科技。乐程科技仅根据客户需求对该等信息资料进行转码并载入系统，不涉及该等信息资料版权问题。公司与航空公司签订的客舱娱乐系统内容制作协议中已经约定，航空公司须向乐程科技提供合法的节目内容，由该等节目内容版权引起的法律纠纷，由航空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第二、公司根据航空公司的需求采购版权。公司定期向航空公司提供电影、短片、游戏、电子书等节目单，航空公司根据自身需求挑选节目后由乐程科技向版权方进行版权采购后进行转码、集成到客舱娱乐系统之中。乐程科技通过该种形式提供的内容均已经获得合法版权，不存在版权纠纷。

乘客使用客舱娱乐系统终端时，无需进行注册或提供身份信息资料，可以根据自身兴趣浏览系统中的视频、音乐、电子书、游戏等内容，公司在乘客使用客舱娱乐系统的全过程中并不采集乘客信息或利用乘客信息进行营利。

（三）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业务其他相关情况”之“（四）公司客舱娱乐系统所需的信息情况”中补充披露上述内容。

二、主办券商及律师关于公司采集相关信息、公开相关信息并利用相关信息营利的行为是否合法合规、是否侵犯他人权益、是否会导致法律纠纷或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其他不利影响的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主办券商履行的调查程序

主办券商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公司经营活动中采集、利用信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決定》、《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

等法律法规；

(2) 核查了公司与航空公司签订的内容制作、版权购买合同，公司与版权方签订的版权购买协议或授权使用合同；

(3) 从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网等公开网络查询公司是否存在因侵犯他人商标、软件著作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知识产权引致的诉讼、仲裁。

(二) 主办券商关于公司是否采集相关信息、公开相关信息并利用相关信息营利的事实依据与分析过程

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及系统内运行的软件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与客舱娱乐系统相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权属争议。

公司并不会主动在客舱娱乐系统内提供视频、音乐、电子书、游戏等内容，而是由航空公司向版权方自行采购版权或者委托本公司采购版权，再由本公司负责编码并集成到公司开发的客舱娱乐系统之中。经核查乐程科技与航空公司、内容版权方签订的合同，由航空公司直接提供的内容由航空公司承担版权责任；公司进行版权采购而提供的内容均已经获得版权方授权。

乘客使用客舱娱乐系统终端时，无需进行注册或提供身份信息资料，可以根据自身兴趣浏览系统中的视频、音乐、电子书、游戏等内容，公司在乘客使用客舱娱乐系统的全过程中并不采集乘客信息或利用乘客信息进行营利。

经网络公开核查，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因侵犯他人商标、软件著作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知识产权引致的诉讼、仲裁。

(三) 主办券商及律师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开发的客舱娱乐系统和相关软件均为自主研发，客舱娱乐系统中的内容已得到合法授权，且乘客使用客舱娱乐系统时公司并不会采集乘客信息，因此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过程中采集相关信息、公开

相关信息并利用相关信息营利的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因侵犯他人权益而产生法律纠纷或其他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形。

经核查，律师认为：公司研发、制造的客舱娱乐系统过程中采集相关信息、公开相关信息并利用相关信息营利的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因侵犯他人权益而产生法律纠纷或其他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形。

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问题

无。

三、申报文件的相关问题

请公司和中介机构知晓并检查《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为便于登记，请以“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
- (2) 请列表披露可流通股股份数量，检查股份解限售是否准确无误。
- (3) 公司所属行业归类应按照上市公司、国民经济、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分别列示。
- (4) 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格式是否正确。
- (5)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如果采用做市转让的，请披露做市股份的取得方式、做市商信息。
- (6) 历次修改的文件均需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
- (7) 请将补充法律意见书、修改后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推荐报告、审计报告（如有）等披露文件上传到指定披露位置，以保证能成功披露和归档。
- (8) 申请挂牌公司自申报受理之日起，即纳入信息披露监管。请知悉全国

股转系统信息披露相关的业务规则，对于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自申报受理至取得挂牌函并首次信息披露的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9) 请公司及中介机构等相关责任主体检查各自的公开披露文件中是否存在不一致的内容，若有，请在相关文件中说明具体情况。

(10) 请公司及中介机构注意反馈回复为公开文件，回复时请斟酌披露的方式及内容，若存在由于涉及特殊原因申请豁免披露的，请提交豁免申请。

(11) 请主办券商提交股票初始登记申请表（券商盖章版本和可编辑版本）。

(12) 若公司存在挂牌同时发行，请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股票发行事项，于股票发行事项完成后提交发行备案材料的电子文件至受理部门邮箱 shouli@neeq.org.cn，并在取得受理通知后将全套发行备案材料上传至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业务支持平台（BPM）。

(13) 存在不能按期回复的，请于到期前告知审查人员并将公司或主办券商盖章的延期回复申请的电子版发送至审查人员邮箱，并在上传回复文件时作为附件提交。

【回复】

(1)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之“(一) 挂牌股票情况”中补充以“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

(2) 股份解限售已确认准确无误。

(3) 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已就所属行业归类按照上市公司、国民经济、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分别列示。

(4) 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格式正确。

(5)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之“(一) 挂牌股票情况”中补充披露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6) 公司和各中介机构已就历次修改的文件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

(7) 公司和各中介机构逐项落实股转公司反馈意见，并会在规定时间内将

将补充法律意见书、修改后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推荐报告、审计报告（如有）等披露文件上传到指定披露位置，以保证能成功披露和归档。

（8）公司和各中介机构已知悉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相关的业务规则，会对于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自申报受理至取得挂牌函并首次信息披露的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9）公司及各中介等相关责任主体就公开披露的文件中是否存在不一致内容进行了仔细检查，未发现公开披露的文件中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10）本次回复不涉及需申请豁免披露情况。

（11）主办券商将按照要求提供股票初始登记申请表（券商盖章版本和可编辑版本）。

（12）公司不存在挂牌同时发行的情形。

（13）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提交延期回复申请，将尽快进行回复。

除上述问题外，请公司、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补充说明是否存有涉及挂牌条件、信息披露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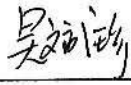
【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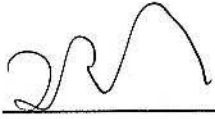
经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公司不存在有涉及挂牌条件、信息披露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的法律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关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


杨良海


吴斌珍


邓小明


马巍巍


杨良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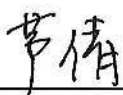
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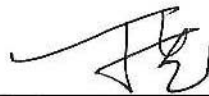


芦倩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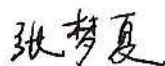
芦倩



丁艺



钱伟



张梦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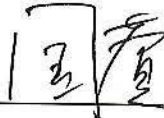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乐程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内核专员：


国莹



2015年10月29日